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5月28日至2024年08月27日止。

第 77150430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3月07日

商 标

闻理迹

申 请 人 王浩宇

地 址 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区八府庄北路五号院4号楼2单元12号

代理机构 中进知识产权代理（深圳）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类：洁肤乳液；香；香水；芳香剂（香精油）；美容面膜；化妆品；牙膏；空气芳香剂；干花瓣与香料混合物（香料）；无芯香氛蜡（芳香制剂）